

# 桐梓坝大桥临时商业区经营权 招商公告

为提高资产利用效益，确保资产保值增值，根据《内江市市属国有企业资产出租管理办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我司拟对位于内江市桐梓坝大桥西侧6处临时商业面向社会公开招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租原则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公开招租国有资产经营权，确保公平竞争、公正交易。

## 二、本次公开招租资产的基本状况

序号	幢号	招商面积 (预测) (m <sup>2</sup> )	用途	租金 (元/月/M <sup>2</sup> 、含商管 费)	租赁保证金 (元)	备注
1	3#	114.36	临时商业	34	10000	
2	4#	114.36	临时商业	34	10000	
3	5#	114.36	临时商业	36	10000	
4	6#	114.36	临时商业	36	10000	
5	7#	114.36	临时商业	36	10000	
6	8#	114.36	临时商业	36	10000	

### 特别说明：

(一) 本次招租资产建筑面积为预测面积，以合同签订最终确认实测面积为准。

(二) 本次招租资产区域位置为临时座号，合同签订时间及起租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三) 为便于我公司规范业态管理，本次招商业态以休闲茶坊、餐饮、音乐餐吧等为主的夜经济市场形式，详细业态依据现场报名时确定。

(四) 竞租成功者缴纳租赁保证金满十五日后不予退还，确因特殊原因不能履约的可向公司提出书面申请退还租赁保证金。

(五) 本次招商内容，采取一座一招政策，不接受承租人整体商业座号报名。

(六) 在签订合同缴纳当年租金时，租赁保证金转抵当期相应租金。

### (七) 招租优惠政策：

1. 租赁期限：常规合同租期为2年起租，最长不超过5年。

2. 免租期（包括装修免租期和经营免租期）：从签定合同之日期开始计算，免租期为2个月，采取每年免租1个月（同一商户续租不享受免租期政策）。

3. 租金递增：前期市场培育期租金价格较低，为确

保项目成熟之后的运营收益，结合资产位置坐落及朝向，租金价格采取合同期第三年开始递增方式（含免租期），每年递增额为5%。

4. 日常运营费用收取：承租人承担租赁租金的同时，还须承担承租场所产生的（水电气等相关费用）。

5. 其他：其他条件包括需要公司进行统筹安排或配合执行的一系列运营推广方面的软性条件。比如商区自身广告位的支持，定期开展线上及线下市场宣传推广活动。

### 三、承租报名及注意事项

（一）承租条件：诚实守信、依法合规且有经营意向的法人或自然人。

（二）证件要求：（竞租人是自然人的，必须带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竞租人是公司、组织、或社会团体的，参加人必须带身份证原件、法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及上述证照复印件两份。若委托代理人参加报名的，代理人必须带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等有关资料。

（三）确认标的：报名人应根据自身条件及标的现场考察确认标的，一经报名缴纳租赁保证金，即视为完全了解本次招租相关事宜。



(四) 承租号码：由出租方工作人员对参与报名人登记编号，并发给报名人报名号码。

(五) 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 四、报名方式及程序

(一) 公告发布地址：本次招商公告在内江联合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发布。[njuee.com](http://njuee.com)

(二) 现场报名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12月6日起至2023年12月12日(每日8:30-18:00)。

地点：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汉渝大道665号1栋(内江易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三) 竞租保证金：参加承租人按公告要求，现场或转账缴纳相应标的租赁保证金，公司出具相应的租赁保证金票据凭证，承租人依据租赁保证金票据凭证视为报名成功。

账户名：内江易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内江兴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沱江支行；

账 号：668210100100037772。

(四) 公布时间及地点：2023年12月13日10时。

地点：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汉渝大道665号1栋(内江易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五) 报名、招租地点若有临时变更另行通知。



## 五、招租方式及经营权人的确认

(一) 招租现场，承租人凭报名号码参与经营权承租。

(二) 各承租人填写报名时标注所承租的幢号，填报租赁价格，租赁价格应不低于起始租价。

(三) 所有承租人报名当中，如有选择同一单元商铺的承租人，出租人将采取同一幢商铺，组织承租人进行现场二次竞价。

(四) 承租人竞租价低于起租价的或未填报竞租价的视为弃权，经营权资格取消。

(五) 竞租人按要求内容填写报价后，由出租方工作人员现场公开报告竞租价，其经营权人按以下方式确定：

1. 竞租价最高者获得标的物经营权。

2. 若出现相同竞价即进入下一轮竞租，下一轮承租人必须在前次最高报价的基数上进行报价，直至得出最高竞价者获得标的物经营权；

3. 承租人取得标的物经营权后自愿放弃或退出经营权的，其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该标的物经营权，由出租方现场征询该标的物其他竞租者，是否愿意以该标的物最高报价接受经营权，如出现两位及以上竞租者



时，参照本条款第2点竞租方法执行。否则，该标的物视为流标。

4. 现场未获得标的物经营权的竞租人，出租方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其租赁保证金（不计息）。

（六）承租人竞得经营权后，与出租方签订《成交确认书》，如承租人在规定时间内未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及安全责任书》，视为放弃经营权，其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本次公开招租资产若因各种因素出现无人报名，该标的物视为流标。

## 六、其他注意事项

（一）承租人在足额缴纳标的物当年租金后获得标的的经营权。承租人需完全按照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条款执行。

（二）出租人所出租的标的物是现状招租，水、电上户及安装均由招租人统一负责，其日常使用费用由承租人自行承担。场地装修费及经营所产生的其他费用由承租人自理，租赁期满后，承租人按合同约定无偿退出并交还标的物经营权，同时结清自身消费的水、电、气等费用，乙方凭到期缴费清单及资产钥匙、水、电、气卡等办理保证金领退手续。

(三) 承租人未经招租人允许和批准，不得将资产转让、转租或抵押贷款，否则出租人可以单方面解除《房屋租赁合同及安全责任书》。

(四) 其他细则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 七、联系方式及地址

联系地址：内江易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女士、陈先生

咨询电话：0832-6218998、18909057722、  
13619004321

本次招商公告解释权归内江易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